



轻舟短棹，绿水逶迤。(东钱湖) ■陈明松

生活故事

和孙女在一起的日子(二)

■罗光辉 文

接班人

“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，继承革命先辈的光荣传统，爱祖国，爱人民，鲜艳的红领巾飘扬在胸前……”是久违了的中国少先队队歌，孙女一跳来到我面前：“爷爷，我是中国少先队员啦。”

“祝贺，祝贺，祝贺你可爱的小宝贝。”

“爷爷，您给我讲讲红领巾的故事吧。”小孙女很喜欢听我讲故事，一有空就会缠着我，要我给她讲故事。

红领巾，勾起了我的童年，勾起了我的回忆——

1958年，在金门炮战时，福建厦门禾山区第四中心小学的160余名少先队员成立了“前线少年支前活动大队”。炮战期间，他们帮助解放军送开水，洗军衣，擦炮弹，挖战壕，有的穿梭在炮火中，用手连接阵地与指挥部的电话线。在前线，他们站岗放哨；在防空洞，他们把石头当凳子，以地板为黑板，不畏困难，坚持学习。他们的事迹被《厦门日报》报道后，受到各方面关注，迅速在全国传播开来。

1958年底，全国各地各界人们组成的慰问团来到厦门前线慰问部队官兵。艺术家们对孩子们的英勇表现赞叹不已，词作家周郁辉、曲作家寄明把他们的事迹写成了故事片《英雄小八路》的主题歌《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》。

1978年10月27日，这首歌被定为中国少年先锋队队歌。那一年，我就在海防前线围头半岛上的一个连队担任副连长。我们部队驻地是有名的围头湾，那儿是“金门炮战”前线。

“现在硝烟散尽，风光很美，有机会，爷爷定带你去那儿看看。”

小孙女对我讲的故事很感兴趣，眼睛里满是向往。

“爷爷，您是共产党员吗？”

“是呀，爷爷是一个有近50年党龄的老党员了。”

“爷爷真了不起！”她一脸认真。

小家伙这么小，就有自己的信念。花儿向阳，童心向党。我要为她点赞！

崇拜

周末，陪孙女及她的几位同学去参加一项智力活动。活动结束，孩子们在一起玩耍，玩着玩着，他们聊起

了偶像崇拜。

“我崇拜毛主席，毛主席很伟大。”孙女说

“你为什么崇拜毛主席？”

“我看过了《伟人毛泽东》，书里的故事很精彩。你崇拜谁？”

“我崇拜武则天，长大了我也想当女皇。”

我大吃一惊，转头瞪大了眼睛看了一眼这位小女孩。

“每个人都有自己崇拜的偶像，我崇拜谁呢？我崇拜谁呢？”说话慢条斯理的是位小男孩。

“我不崇拜神灵，也不相信鬼怪，我不崇拜明星，也不羡慕什么名人。”大家都看着他，听他慢慢地一字一句地说。

“从来就没有救世主，上帝不会给你蛋糕，也不会给你面包，一切靠自己创造。”……

“我知道了，你是崇拜你自己。”另一个小男孩“嘿嘿”笑了笑。

孩子们的偶像崇拜，五花八门。看着这些祖国的花朵，看着这些可爱的孩子。我在想：社会、学校、老师、家长，应如何对待青少年的偶像崇拜，如何与孩子们分享“星”路历程，构建心灵驿站呢？

听妈妈们交流

等孩子放学。

校门口，聚集着一群年轻的全职妈妈，她们在交流“如何养育孩子”。

“昨天，我儿子差点没把我吓晕，儿子说，有一种毒药叫‘成功’，它逼你交出整个童年。”

这话，硬梆梆的，砸疼了耳朵，也砸疼了我的心。

“我女儿成绩总上不去，为了她，我辞去了工作，希望她以后成为人上人，可她却说，妈，你还是别做梦了，都做人上人，谁做人中人？”

“看到孩子的分数落在别人后面，我就会激动，就会对他一个劲吼叫，就会血压升高。可儿子却说，你们就知道分数！气得我真想把他塞回肚子里，不想再看到他。”

“唉，真不知道该怎么办，竞争这么激烈，小孩落后了，我心里急呀，我爱文学，喜欢看书，最近在看梭罗的《瓦尔登湖》，很向往。可一看到孩子的成绩掉下来，眼前的湖就消失。”

……

火急火燎的母爱，脚步是匆忙的，目光是焦虑的，身影是摇晃的。

看着她们，我陷入沉思。向往湖未必真的要到湖边去隐居几年，内心

可以有一片湖，心静下来了，放下了，哪怕面对一杯茶，也会有幸福感。

耳边传来一阵悦耳的声音：“虎妈们，我们不要老想着改变孩子，先改变一下自己如何？这个星期天，我建议，我们一起带着孩子，去玩，去疯，去看大自然，如何？”

“赞成，我们不要让孩子老‘虎妈虎妈’地喊我们。”

“我觉得班主任老师说得对，如果为人父母，觉得拿第一是成功，自己先在工作上干出个第一来给孩子看看。”

这个平凡的世界，成功不常有，幸福却随处可见。有人曾说，最实用的教育是让孩子懂得如何在不成功的人生里随遇而安。

“是的，不要老是绕在高分、优秀、高人一头等词语中出不来，不要动辄怪孩子、训孩子，孩子再平常，也是限量版。”

有欣慰，有期待，但愿生活能回归正常，但愿她们的孩子，所有的孩子，学习能回归正常，回到平常。

夏令营活动

“您是汤圆的爷爷吧？她们小朋友在那边玩游戏。”

在老师的指引下，我和小孙女走进了她的伙伴群，看她们蹦蹦跳跳，看她们打打闹闹，第一次参加孙女的夏令营活动，蛮好玩的。

休息时，小朋友在一起叽叽喳喳，好奇近前，只听见，“我喜欢我们班XX男同学！”名字没听清，不是早恋吧，孩子的世界，我不懂。

再听，确定那位女同学说了好几遍喜欢那个男同学，男同学是她们班上的体育委员。

午饭了，大人小孩坐在一起各自要了自己喜欢的午餐，吃得热热闹闹。

用餐期间，聊天中我得知，那位说喜欢班上体育委员的女孩是班上英语课代表、学习委员。那位一见面主动和我打招呼的是她妈妈。

小孩气氛融洽，大人也不陌生，小孩嘻嘻哈哈，大人聊着各自的天。聊着聊着，学习委员又在说她喜欢那个小男孩，喜欢那个体育委员。她妈妈听着嘻嘻一笑：“小孩子，她是随便说的。”

“我不是随便说的，我是很认真的，我要早点定下意中人，要不以后成剩女怎么办？我又不能嫁给你！”

我们差点没把饭喷出来。

我相信，那些粗心又阳光的妈妈，孩子总是不错的，你阳光，小孩眼前充满光亮。

意犹未尽

正是蚕豆入菜时

■任炽越 文

惊蛰过后，菜市场就能看到蚕豆了。青绿色的，一堆一堆码在菜摊上，特别引人注目。马大嫂们把这称为“客豆”，据说是从云南、福建甚至东瀛等地，风尘仆仆运来的。

这时的蚕豆是“时鲜货”，价格不便宜，大多数人家是不去碰它的。只有少数喜欢尝鲜的“吃货”们，会称上个二三斤，拿回家炒一下，与其说是吃蚕豆，不如说是在品春的气息。

待到春分过后，临近清明前后，蚕豆的“身价”下降了，翠绿的“身躯”就时常会出现在家庭主妇的菜篮子里。

又过了一段日子，等到立夏、端午期间，蚕豆开始从摊上“跌”到地上。当蚕豆堆上了十元×斤的牌子，菜贩子卖豆用铲子铲时，本(地)豆就悄悄上市了。

据说，本地豆最好的是一种叫“牛踏扁”的白蚕豆，外表苗条青绿，豆粒白而泛青，吃口沙中带糯，是蚕豆中的上品。

这时，母亲的菜篮子里开始出现这绿色的“宝贝”了。在这段稍纵即逝的时令里，家里的餐桌上几乎每晚都少不了葱烧蚕豆这盘菜。在母亲的烹饪下，这蚕豆油光滑亮，碧绿生青，皮儿不皱，入口软酥，那香嫩酥糯的味儿，食后不忘，无以言表。

母亲在剥蚕豆前十十分讲究，在入锅前，她先洗了手，再把蚕豆剥开，让躺在豆荚里的豆儿，一粒粒小心翼翼落在碗里，就直接下锅炒了。

母亲说鲜嫩的蚕豆不能洗，一落水就会老的。

老话说，蚕豆一天一个面孔。本地蚕豆尝时节不到一周，豆粒上青绿的“眉毛”就会缩回，渐渐变黑，成了黑“眉毛”。这时母亲再也不炒蚕豆给我们吃了，而是大显身手，变出

许多蚕豆烧××的菜，让我们留足蚕豆时节的印象。

最鲜美的是蚕豆夜开花羹。这菜看似简单，就是把蚕豆与夜开花烧在一起，再勾入芡汁即可。但端上餐桌，那银白色的汤羹中，青白色的夜开花条，翠色的蚕豆肉要做到形而不烂、入口酥软，却是要掌握好火候的。母亲每次都能烧得恰到好处，有时还会放上一个番茄，那红色的点点，更能撩人食欲。特别是用已经半温的蚕豆夜开花羹，拌入热饭，那“热筒筒”、“冷悠悠”、“鲜嗒嗒”的味道，让人欲罢不能。

最下饭的是咸菜豆板酥。这是只典型的甬帮菜，但母亲烧起来特别讲究。咸菜要新咸菜，烧前先要在水里浸泡半天，切成细末，再在油里煸炒透；豆板要在水里煮酥，放在油里炒成泥状，不能有块状，最后把咸菜末、豆泥倒在一起，混炒一番，就能起锅。这菜的特点是鲜而不咸，特别入味。早上吃泡饭，几筷就能把一碗泡饭吃完。当时没有冰箱，此菜放在菜橱里几天不会坏。

最馋人的是油氽新豆板。氽好后撒点细盐，是老祖母每晚喝一盅黄酒的小菜。每次氽好新豆板后，母亲除留出给老祖母的份后，就帮我们几个孩子分好，免得我们你争我夺，互相吵架。我们男孩子是“老鼠不藏隔夜食”的，大快朵颐后，就悄悄去“偷”姐姐们藏在纸包里的豆板吃。油氽豆板母亲每隔一阵就会氽一次，特别是蚕豆快落市的季节。这时蚕豆老了，最适宜做油氽豆板，而且价钱也特别便宜。

蚕豆上市入菜的春夏之间，气候不热不冷，阳光透明快，是城市一年中最美好的季节。这时是我们最活跃、最开心的日子，也是孩子们眼中，母亲最忙碌、最温柔、最漂亮的时候。

岁月悠悠

茭白叶子做枕芯

■费平 文

“大家快去小菜场，今天茭瓜叶子蛮多的！”听到陈大妈一声喊，邻居们纷纷拿着篮子奔向屋后二百米远的菜场……这是我们小时候茭白上市时的一个场景。为什么街坊邻居们要去拾茭白叶子呢？

上世纪五六十年代，人们生活水平普遍都不富裕。居住在棚户区的居民大多家境贫困。隔壁陈大妈家就是典型的贫困户，她与老伴共生育七个孩子，全靠老伴蹬三轮车供养全家，除了三顿饭勉强吃上，家徒四壁的他们只能靠“拾荒”来贴补。一家人挤在十几平米的简陋房子里，竹床、铺板上枕头都没有，晚上睡觉就把衣服、裤子卷起来当枕头。

“穷则思变”，有一年初夏，陈大妈从小菜场抱了许多茭白叶子回来，洗净后摊在竹床、铺板上晒干，然后用梳子像梳头一样把茭白叶子梳成细条状，再用旧布或破衣裤等缝成长方形口袋，把茭白叶子塞进去缝上口，一个枕头就完成了。后来邻居们都学着样，纷纷做起了“茭白枕头”。

我那时也学着陈大妈，一到茭白大量上市季节就和邻居们一起去小菜场。大家有的拿着菜篮绳子，有的拿着蒲包麻袋，那堆成小山的茭白叶子很快就被大家抢

光。回来后，家家用木桶或洗澡盆放茭白叶，从“给水站”挑来水漂洗几遍。清洗时碰到好运还会在叶子上找到茭白根，那是菜场剥叶加工时遗留的。最多的能集有一碗，晚上就能当菜了。

茭白叶洗完后就晾晒，有的人家铺板不够，台子、凳子、竹椅子等凡是能晾晒的东西都拿出来，还有的人家干脆用草席铺在地上晒。一眼望去，门口都是铺天盖地的茭白叶，宛若身置青纱帐。一天晒不干第二天继续，晒到茭白叶由青变黄、变白才算晒透。接着便是“梳头”，大家坐着小板凳，手拿木梳将干茭白叶梳成细丝状。看看一脚桶，塞到布袋里却只有四分之一。所以，一个枕头塞满起码要四五脚桶叶子。

茭白叶枕头柔软、透气且有股清香，枕在头下闻着那浓浓的蔬香味，让人很快进入梦乡。当然，茭白本身味道也非常鲜美，且价格便宜。记得当时只卖八分钱一斤，炒毛豆、辣椒是大众的家常菜，炒蛋、炒肉丝那就要等到节假日才能享受了。

如今茭白栽种是春夏双季了，4—5月、9—11月收获上市，产量都较高。茭白叶如今都进了垃圾桶，没有人再拿它们做枕芯了，只是上世纪的我们，还会想起那段“穷快活”的岁月。